

106 學年度拉丁美洲研究所朱榮卿先生獎學金申請辦法公告

獎 學 金 名 稱	獎助金額	獎助名額	申 請 資 格	應繳證件	截 止 日 期
朱 榮 卿 先 生 獎 學 金	總金額 10,000 元	1 名	1. 一年級下學期、二年級上學期、二年級下學期及三年級上學期。 2. 一年級須修習 9 學分或 4 門課以上，二年級須修習 5 學分或 2 門課以上，學業及操行成績均在 80 分以上。 3. 修業 2 年內皆可申請。 4. 上學期已獲獎者，恕無法受理（不得連續兩學期獲獎）。	1. 申請書 2. 上學期成績單	10 月下旬 3 月下旬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應於公告截止日期前將申請書暨有關證件送至所辦 (T1105)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- 二、應繳之證件需隨申請書一次繳清。
- 三、申請獎學金所用成績單，應以教務處核發之成績證明單為準，不能以成績通知單或影印本代替，成績證明單請至行政大樓教務處申請。